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分配比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0.03元（含税）调整为0.03014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致使公司总股本在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根据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2025年4月2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2024年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65,751,85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2,972,555.62元（含税）。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2025 年 5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8,184,000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完成注销，总股本由 1,765,751,854 股变更为 1,757,567,854 股。

基于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变动后的总股本 1,757,567,854 股为基数，相应调整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比例，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原定利润分配总额/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普通股总股本，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 0.03014 元人民币（含税），分派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52,973,095.12 元（含税，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所致）。公司将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本次利润分配具体实施情况。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四日